



政法机关助力打造健康有序和谐旅游市场环境

贴心解群众“游”愁 用心促行业发展

平安特稿

□ 本报记者 杜洋

“谢法官帮我纾困解难，真是太贴心了。”近日，在湖南省张家界市武陵源区旅游的高女士，对法官及时高效地解决了她的烦心事竖起了大拇指。原来，高女士来到武陵源景区后，就遇上了因网上购票无法使用而引发的纠纷，在法官的帮助下，不到半小时就解决了问题。

警力值守让游客安心

“太感谢你们了，以后有机会我们还会来这里旅游。”看到走丢的孩子平安无事归来后，游客李女士激动地向陕西省西安市公安局临潼分局旅游警察大队的民警道谢。

“今年以来，我们在原有景区警务室的基础上，因地制宜打造一批集游客报警、求助、咨询、矛盾纠纷调解等功能于一体的“暖心警务会客厅”。围绕防范更严密、打击更有力、应对更有效、服务更周到的目标，着力提高破解治理难题的能力。”西安市公安局临潼分局秦俑派出所民警赵小伟对《法治日报》记者说，通过智慧树“1+N”工作法，即建立1个微信社群，涵盖景区内的安保、导游、商户等各行各业工作人员，再结合景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 本报通讯员 李 路

今年“五一”小长假期间，各旅游城市游客数量暴涨，江苏苏州也是国内热门出行目的地之一。

其间，苏州市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全天候运转的联合指挥部实时关注全市的治安、交通等情况，一旦有警情，即可通过一体化联合指挥作战“令箭”平台，实现对专业警种和基层警力的快速指挥，一声令下，一呼百应，情报指令“一竿子插到底”，整个假期，全市重大刑事案件和重大公共安全事件“零发生”。

“遇到重大警情，指挥员与战斗员‘点对点直连’‘面对面互动’。”苏州市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主任陈沁浩介绍说，在重大安保、重要节点期间，应急、交通、城管等职能部门同步入驻联合指挥部，最大限度指挥调度全市应急力量资源，最快速度处置各类重大突发事件。

近年来，苏州市公安局严格按照“市县主战、派出所主防”实战化职能体系改革的要求，始终锚定“一流目标定位、一流警务机制、一流科技装备、一流能力素质、一流担当”的目标，充分应用数智公安建设成果，持续深化一体化勤务模式改革，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苏州新实践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位于姑苏城外的石路商圈拥有百年历史，是前来苏州的游客必去的“打卡点”。“石路一号，上塘街人流、车流较大，立即前往疏导！”每个工作日，姑苏公安分局石路派出所太平坊警务工作站站长亮都会通过“臻选”“CU专网”等系统，实时查看巡逻民警佩戴的执法记录仪视频，发现异常，在线下派任务。深夜，他又根据上级下发的指令，结合警务平台对人、车流量的预测，制定、上报第二天的巡防方案和力量部署。

“每天都能看到社区民警、巡警、交警和居民志愿者在巡逻，不管刮风下雨，白天黑夜都在巡，让我们这里很太平，大家很安心。”家住太平坊附近的居民唐阿姨说。

近年来，苏州公安在构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过程中，紧扣“市域一体化”，统筹各领域、各业务间的内在关联，一体推进制度设计、基础建设和数据治理。

如今，全市已建成运行81个警务工作站，将派出所巡防警力和巡特警、交警三方力量混编融合，一起进驻，协同做好先期处警、巡防防控、交通管理、应急处突等工作。“对一般警情，由派出所统筹警务工作站警力，‘就近、规范、高效’开展接处警；对重大警情，全市组建28支武装机动队，全天候叠加巡防，处突攻坚。”苏州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副支队长刘勇说。

此外，全市公安机关还通过平安联盟、蓝盾志愿者等群防群治新模式，动员组织社会力量，协同开展巡防防控、重点守护、矛盾调解等工作，努力构建专群结合、共建共治的一体化治安防控新格局。

太湖桥联动警务站地处江苏、浙江交界处。去年10月，苏州吴江、嘉兴桐乡、湖州南浔三地警方签署合作协议，正式启动江浙公安联动太湖桥警务站，建立起信息共享、难点整治共管、治安防控共治和区域打击互联、重大事件互助、学习交流互通“三共三互”机制。近日，吴江桃源镇发生一起盗窃案，桃源派出所通过区域联动、合围堵控，不到8小时就打掉一个跨省流窜的犯罪团伙。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苏州各级公安机关还围绕“长三角一体化”，全面推进沪苏浙联动、水陆空一体、市县镇协同的区域警务一体化建设。通过高效运转检查站、治安卡口和智慧感知设备，实现全息感知、无感查控、精准锁控；由政法部门牵头构建联防联控机制，深入开展沿线治安综合治理；通过无人机、AR智能感知、超级卡口等科技设备，全维度、全时空织密社会治安防控网。

区大数据信息库，实现“技防”和“人防”的有效结合，扎紧景区安全“篱笆”。

记者了解到，多地公安机关全力打造服务型旅游警务模式，把旅游警务工作和“民呼我应”结合起来，热情服务游客，忠诚守护景区秩序，让游客安心出行。

湖南省的韶山名胜风景区风光旖旎。位于韶山市核心景区内的韶山冲派出所坚持“游客无小事”的工作理念，探索出“10万人、5万人和常态”三级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在景区内实现秒级出警。

“我们依托旅游警务室，组织企业代表、行业协会代表对涉旅矛盾纠纷开展调处化解工作，及早对发生在景区、大型旅游购物店等重要涉旅场所的矛盾纠纷进行调解，帮助游客就地解决问题。”海南省三亚市公安局旅游警察支队副支队长肖周祥介绍说。

近年来，三亚市公安局旅游警察支队持续融合全域旅游现代旅游业发展大环境，聚力构建景区治安立体化、警情联动化、打防常态化、队伍专业化的警务运行新格局，保证游客平安出行。

维护景区秩序，加强隐患排查，打击违法人员，紧急救助游客……“旅游警察”作为旅游安全守护者，为游客提供安全、有序、健康的旅游环境，用“警色”守护景区。

靠前解纷让游客舒心

“第一次见到旅游巡回法庭景区工作站，真是太好了！”“五一”假期期间，一名从事法律工作的游客给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法院提供的贴心服务点赞。

据悉，针对游客在景区流动性大、停留时间短等特点，临潼法院启动“假日法庭”，在兵马俑、华清宫景区设立“旅游巡回法庭景区工作站”，实现“全天候”“全方位”服务游客。

这是“旅游法庭”及时维护游客合法权益的一个缩影。

为更好地维护游客在景区的合法权益，各地“旅游法庭”推动旅游纠纷快立、快审、快结、快执，第一时间为游客排忧解难，把被动服务变为主动服务，及时处理矛盾纠纷，随时随地解“游”愁，方便大家舒心出游。

海南省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崖城人民法院庭院长钟海坚介绍说，春节期间，法庭在帮助游客解决纠纷过程中，免收案件受理费、执行费，让游客在解决纠纷后不影响后续行程。

利用巡回审判车在景区开展常态化旅游法律服务；通过“在途速裁”App，方便游客在线上完成在途诉讼；成立24小时微信调解室，实现在线调解，在线兑现……张家界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全市旅游速裁法庭推广“线上+线下”模式，保证“在点值班、在点服务、在线办理”，实现了处理纠纷不误工、不过夜。

“及时有效地解决游客在景区遭遇的纠纷与困难，有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充分展现了政法干警便民利民的初心与担当。”张家界中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周洁说。

前端治理让游客顺心

让游客顺心惬意地享受旅行时光，离不开旅游市场的法治化运营、规范化发展。

对此，各地政法机关积极参与旅游市场治理，切实为旅游行业发展贡献法治力量，营造健康有序的旅游市场环境。

张家界市法院主动加强与旅游、市场监管、公安、交通运输等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推动建立健全旅游市场秩序综合监管体系，在节假日及寒暑假等旅游旺季，共

同开展旅游市场秩序集中执法行动。

“依法支持行政机关对旅游从业人员欺宰游客、哄抬物价、非法经营等扰乱旅游市场秩序行为的查处和监管，常态化向旅游行政主管部门发出破除阻碍旅游产业发展的司法建议，提升旅游管理执法规范化水平。”周洁说。

“三亚市公安机关与当地行政执法单位建立了联防联控工作机制，进一步强化与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等单位的横向协作关系，积极参与各项涉旅联合检查和联合执法，更好地保障旅游市场安全有序。”肖周祥说。

今年，湖南省衡阳市南岳区人民检察院与区内各政法单位一起配合区委、区政府开展南岳区旅游环境整治“雷霆行动”，整肃旅游秩序，依法从严打击各类破坏旅游秩序的违法行为，如跟车堵客、强占公共停车位、乱收停车费、非法营运等，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此外，我院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针对旅游区犬只管理不规范、公共场所母婴室设施环境不到位、无障碍出行设施建设不健全等问题，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有关部门积极履职，助力南岳旅游服务提质升级，提升游客旅游体验。”南岳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凌立新说。

在南京大学经济刑法研究所所长、法学院教授孙国祥看来，政法机关可以通过司法职能督促文旅企业合规经营，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更好地维护景区秩序和游客权益。例如，强化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协同联动机制，加强文旅场所及周边社会治安问题综合整治，进一步优化畅通线上线下旅游投诉渠道，做到“接诉即办”等。运用法治方式最大限度地确保游客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构建长效协作机制形成司法保护合力

海南检法协作加大海洋环境资源保护力度

本报讯 记者邢东伟 翟小功 为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更好地服务保障生态文明建设，近日，海南省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与海口海事法院签署司法保护协作机制备忘录，双方将通过多层次深入合作，探索建立海洋生态环境资源公益诉讼检法长效协作机制，不断提升海洋生态环境资源案件办理的能力和水平，加大海洋环境资源司法保护力度。

据介绍，上述司法保护协作机制备忘录共7条，包含建立“两长”出庭机制、探索构建多元化修复方式、海洋环境资源公益诉讼集成创新、海洋生态环

境和资源保护法治宣传等方面的工作措施。备忘录明确，两院在加强协作提升辖区内海洋生态环境资源案件质效的同时，建立日常联络工作机制，通过联席会议、联合培训等方式，联合研究海洋环境公益诉讼领域类案处理标准和完善相关制度，共同提升司法办案实务水平。

自2017年检察公益诉讼制度正式建立以来，省检察院第一分院认真履行职责，在涉海洋生态环境资源领域，办结非法捕捞水产品环境侵权民事公益诉讼案27件，得到了人民法院依法有力支持，共计判处侵权人承担生态损害赔偿金1170万

余元。这些案件的成功办理，既是检察机关服务保障海南生态文明建设的生动实践，也是检法及相关职能部门协同合作，形成公益保护合力、双赢多赢共赢的结果。

省检察院党组成员、省检察院第一分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徐振华表示，此次签署共建机制，是检法两家融入海南生态文明整体布局的一次具体实践，将进一步深化构建互相配合、互相支持、良性互动的新型法律监督关系，在海洋生态环境资源领域形成司法保护合力，为服务生态一流、绿色低碳自贸港建设贡献法治力量。



6月26日，江苏省宝应县公安局禁毒大队组织民警走进辖区学校，通过讲述禁毒故事、上禁毒实践课等形式，对学生进行禁毒教育，增强学生识毒、防毒、拒毒的意识和能力。 本报通讯员 沈冬兵 摄

西安中院集中宣判四起毒品犯罪案件

以鲜活案例展示严厉打击毒品犯罪决心

本报讯 记者孙立昊 通讯员杨军 6月25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集中开庭宣判了四起毒品犯罪案件。在第36个国际禁毒日来临之际，西安中院敲响了法槌，用鲜活的案例展示了严厉打击毒品犯罪的决心。

据悉，在此次宣判的四起案件中，行为人既有在国内流转贩卖毒品的，还有从美国等境外走私毒品入境的，涉案毒品既包括海洛因、冰毒等传统毒品和七唑仑等精神类药物，还包括大麻糖等含有毒品的食物。经法院依法审理，多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5个月到无期徒刑不等的刑罚。其中，在被告人尔某某等贩卖、运输毒品一案中，尔某某等因涉嫌贩卖毒品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近年来，西安市两级法院持续加大毒品案件审判力度，坚持溯源治理，通过庭审进社区、进校园、进监所等方式，充分发挥刑事审判能动性，将司法审判延伸至毒品的社会治理领域，从源头上压缩毒品的流通市场。此次，西安中院通过集中宣判毒品犯罪案件，以案说法，以案明理，以案示警，充分发挥刑罚的打击犯罪功能，实现“审理一案，治理一片”的社会效果，向人民群众展示毒品犯罪的客观危害与法律后果，进一步提高群众识毒、拒毒、防毒的能力，教育引导群众自觉远离毒品，倡导健康的生活理念。



6月25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被告人尔某某等贩卖、运输毒品一案进行审理。 李坤 摄

□ 本报记者 王家梁 □ 本报通讯员 肖家云 范 旭

黔南检察多点创新助推企业合规建设 严管厚爱助民企行稳致远

“如果没有检察院的合规建设工作，不知道事情会变成什么样。”前不久，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一家生态农业企业负责人将印有“依法办案 尽职尽责 合规护航 助企发展”的锦旗送到荔波县人民检察院时感触颇深。

原来，该企业在未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的情况下，非法占用林地1.4731公顷建设项目基地。因涉嫌非法占用农用地，企业及其主要负责人被立案侦查，企业发展受案件影响停滞不前。

“如果官司输了企业就垮了，在企业就业的群众怎么办？”2022年4月，案件侦查终结后移送至荔波县检察院审查办理时，承办检察官审查发现，该企业系荔波县招商引资重点项目，企业食用菌种植覆盖全县5镇2乡1街道，共辐射带动就业5000余人，扩产后的企业解决当地村民就业近千。同时，该企业先后获得“贵州省农业产业化升级重点龙头企业”“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等荣誉称号，生产的食用菌除供应本县外，还销往周边地区，发展势头良好。

“这些麻烦都可以通过合规建设得到解决。”为引导企业合法经营持续健康发展，继续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贡献力量，荔波县检察院决定对该企业开展合规调查。随后，荔波县检察院启动了针对该企业的合规工作，委托由自然资源局等部门的工作人员等专业人士组成的第三方监督评估组织，多次到该企业实地走访，并针对企业项目申报管理、内部监督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合规整改意见。该企业严格按照合规计划，制定并完善了项目合规性审查、生态环保合规管理等制度，建立了合规管理组织体系。

2022年8月11日，荔波县检察院召开合规整改效果评估会，会上第三方监督评估组织认为该企业的合规整改已达到预期效果。随后，检察机关就该案召开网络直播听证会，听证员一致认可企业的整改效果，同意检察机关作出拟不起诉处理意见。9月22日，荔波县检察院依法对该企业及负责人作出拟不起诉决定。

这是黔南推进企业合规建设的一个缩影，彰显了检察机关对市场主体的“严管”和“厚爱”，对推动州内民营企业依法合规经营管理具有重要的正向激励作用。

近年来，黔南检察机关主动适应新时代检察工作的新任务、新要求，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充分发挥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职能，把企业合规建设作为主抓手和主动力，依法维护民营企业（企业家）财产权、人身权，为企业排忧解难挽回损失，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的作用，将公益诉讼助力企业合规经营纳入对下考核事项，慎重提出关停企业等影响企业发展的建议，注重诉前磋商，加强与有关监管部门的沟通，在立案前督促企业进行整改，并通过向企业发出检察意见书等方式帮助企业堵塞漏洞，完善内部管理，助力打造安商惠企法治化营商环境。

2022年，为顺利推进企业合规工作，黔南州检察机关强化组织领导，全州两级检察院均成立以党组书记、检察长为组长，各分管领导为副组长，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企业合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检察长全面部署企业合规工作，各部门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抓落实，厘定责任清单，明确责任部门，细化工作要求，同心同向推进企业合规工作走向深入。

“企业合规工作得到地方党委政府大力支持。”都匀县委常委会通过县人民检察院提交的《关于在三都水族自治县开展企业合规工作实施方案的请示》，并明确县委办牵头出台《三都水族自治县开展企业合规工作实施方案》，支持检察机关企业合规整改工作。

“我们公司是非涉案企业大合规建设的受益者。”贵定县人民检察院为贵州某公司进行“法治体检”，针对该企业为高新技术企业且拥有众多专利等特点，为企业量身定制知识产权保护、合同履行等方面的合规套餐，在非涉案企业方面，全州检察机关融合推进“四大检察”护航“十大产业”与企业合规专项工作，通过定点联系、走访调研等方式加强检企联动，主动了解企业法治需求，帮助企业梳理法律风险和漏洞，引导企业开展合规建设，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据统计，2022年，黔南州全州共用第三方监督评估模式办理20件涉案企业合规案件，目前已办结7件。在非涉案企业合规工作方面，全州定点联系涉企业产业企业46家，走访调研企业131次，帮助企业解决困难和问题12个。在走访过程中，以工商联、工业园区推荐和企业主动申请等方式，确定13家企业参与检察机关开展的非涉案企业大合规建设。